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主計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舊棟5樓
承辦人：羅文駿
電話：03-3322101#5588
電子信箱：17306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主管字第10800059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080005941_Attach01.pdf、1080005941_Attach0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主計總處（以下簡稱主計總處）檢送第3次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主計總處108年5月22日主會財字第1081500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落實簡化核銷及友善報支之政策，主計總處蒐整外界常見問題等經費核銷案例，整理成第3次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（其中2則係修正106年間之問答集），請作為執行內部審核之參據，確實依政府所訂共同性規範，朝簡化行政方向辦理，並向所屬會計人員妥為教育宣導。
- 三、檢附前開主計總處原函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議會會計室、本府各一級機關主計機構、本市各區公所主計機構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A041800_會計108/05/24 17:15



121080045352 有附件